

证券代码：600629

证券简称：华建集团

编号：临 2024-019

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分配比例：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.40元人民币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。
- 审议程序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按企业会计准则审计确认，本公司 2023 年报表(单体)实现净利润为 209,693,154.34 元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提取 10%法定盈余公积金 20,969,315.43 元后，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755,288,503.70 元，期末资本公积金为人民币 2,833,235,674.11 元。

拟以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本公司

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40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共计分配人民币约 135,877,845.32 元（含税），占公司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1.96%。

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二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3月30日